

兰州科技职业学院 2022 级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2022 级各教学班：

为了维护学院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依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兰州科技职业学院学生管理规定》和《兰州科技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学院教务处现正式开展 2022 级新生转专业工作。

一、工作时间

1、学生申请时间：**2023 年 3 月 13 日——2023 年 3 月 17 日**（申请时间过后，不再接收任何形式的申请）。

2、学院审核时间：2023 年 3 月 21 日——2023 年 4 月 11 日

3、教育厅审核备案时间：2023 年 5 月

二、申请转专业条件

（一）参加中职生对口升学录取学生

1、不得跨专业大类申请转专业；

2、入学后无严重违纪情况，第一学期课程考试成绩全部合格；

3、申请人对口升学考试成绩不低于拟申请转入专业我院 2022 年对口升学考生转专业分数线。

兰州科技职业学院 2022 级各专业对口升学考生转专业分数线

专业	专业分数线	专业	专业分数线
护理	365	计算机应用技术	272
康复治疗技术	276	大数据与会计	294
口腔医学技术	280	电子商务	225
药学	295	铁道交通与运营管理	285
医学检验技术	337	建筑消防技术	272
医学影像技术	333	电气自动化技术	282
助产	293	工业机器人技术	235
医学美容技术	270	汽车制造与试验技术	272

（二）参加全国统一高考录取学生

1、入学后无严重违纪情况，第一学期课程考试成绩全部合格；

2、申请人全国统一高考成绩不低于拟申请转入专业我院 2022 年全国统一高考考生转专业分数线。

兰州科技职业学院 2022 级各专业全国统一高考考生转专业分数线

专业	转专业分数线		专业	转专业分数线	
	文科	理科		文科	理科
药学	280	264	护理	320	245
医学检验技术	258	282	口腔医学技术	310	
医学影像技术	345	235	铁道交通运营管理	265	230

（三）综合评价录取学生

1、综合评价录取报到的学生，原则上不得申请转专业，但具备拟转入专业的特长并对其有浓厚兴趣，转专业更能发挥学生特长的，申请人应提交其专长的相关证明材料，如相关专业技能竞赛参赛获奖证书等。

2、入学后无严重违纪情况，第一学期课程考试成绩全部合格；

（四）五年一贯制转段录取学生

五年一贯制转段录取的学生专业确定后**不得**申请转专业。

（五）单考单招录取学生

通过甘肃省单考单招录取的学生专业确定后**不得**申请转专业。

三、转专业流程

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向学籍科（涵惠楼 407 办公室）提出转专业申请，由学籍科预审申请人转专业资格，基本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填写《兰州科技职业学院转专业审批表》，并由辅导员填写审核意见后，申请人将《审批表》交学籍科，学籍科会同招生就业处再次审定学生转专业条件，复审符合条件的《审批表》统一提交学院学生管理工作委员会讨论研究后正式确定同意转专业学生名单并于 2023 年 5 月上报教育厅审核备案。

四、转专业后的成绩认定

转出、转入专业均开设的课程，转专业学生可申请免修转出专业已修课程，由转入的教学系(部)审核并确认取得的成绩，经教务处审定后录入成绩系统。因课程教学学期设定造成未修读的必修课程

由转入教学系（部）安排相应的学习计划，并在一年内参加相应课程考核获得该课程成绩后补录。转出专业已修，但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未开设的课程，可由转入专业所在系（部）有选择的认定为选修课成绩录入。

教务处

2023年3月10日